

镇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地勘、设计、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 镇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地勘、设计、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镇财采购JC-2025-135

标段编号: 镇财采购JC-2025-135-1, 镇财采购JC-2025-135-2

采购人: 镇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镇财采购JC-2025-135-3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古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镇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地勘、设计、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 镇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地勘、设计、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镇财采购JC-2025-135

标段编号: 镇财采购JC-2025-135-1

采 购 人: 镇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古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镇平县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镇平县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或登录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进行线上申请；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

镇平县农村商业银行 0377-83985081；

中国农业银行镇平支行 0377-68012260；

中国建设银行镇平支行 0377-65915919。

或携带政府采购合同前往银行网点咨询。

镇平县政府采购办公室官方微信公众号：



目 录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镇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地勘、设计、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镇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地勘、设计、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会员系统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镇财采购JC-2025-135
2. 项目名称：镇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地勘、设计、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291300.00 元；

最高限价：12913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镇财采购 J C-2025-13 5-1	镇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 管网提升改造项目地勘、设计、全过程造价咨询 服务项目 1 标段	258000.00	258100.00
2	镇财采购 J C-2025-13 5-2	镇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 管网提升改造项目地勘、设计、全过程造价咨询 服务项目 2 标段	755400.00	755400.00
3	镇财采购 J C-2025-13 5-3	镇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 管网提升改造项目地勘、设计、全过程造价咨询 服务项目 3 标段	277900.00	2779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 1 采购内容：第一标段：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地勘，包括工程地质勘察、既有管线探测、不良地质专项调查，提供岩土工程勘察报告、管线探测成果表及相关图件，提供详细地质资料，查明、分析、评价建设场地的地质、地理环境特征和岩土工程条件并提出合理基础建议（提供具体的勘察方案，方案应包含探孔的位置、数量、深度等）；

以及工程施工、验收所需要的配合服务等。

第二标段：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地形图、施工图设计等相关设计成果，施工期间提供驻场服务，图纸审查配合服务，工程竣工验收及竣工图审核等。

第三标段：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变更前后的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编制、按照评审后的审核报告修改招标控制价、实施过程中进行工程量计量、合同审查、编制造价控制目标、进度款拨付审核、变更价款分析及审核、签证价款审核、索赔审核、参与材料设备询价、处理协调造价相关问题、涉及工程造价的隐蔽工程量核实和记录、项目竣工结算审核、竣工决算编制、配合审计（评审）工作并接受相关部门的业务指导和核查等工作。

5.2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地方、行业相关规范、标准要求，并通过相关部门审查或评审。

5.3服务期限：

第一标段：15日历天完成地质勘察并提交地质勘察报告，服务至本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第二标段：30日历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成果，服务至本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第三标段：15日历天内完成招标控制价和工程量清单的编制并服务至完成竣工结（决）算评审（审计）。

5.4项目地点：南阳市镇平县。

5.5本项目共划分三个标段：

第一标段：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地勘服务；

第二标段：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设计服务；

第三标段：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服务期限。

7.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3.2 第一标段供应商须具备工程勘察专业（岩土工程（勘察））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勘察综合资质。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技术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须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

第二标段供应商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甲级以上资质，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技术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须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

第三标段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证。

3.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3.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3.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纳税及社保缴费凭证（新成立公司以成立时间为准），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能够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

3.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3.7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和《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在河南省注册的市场主体仅需提供规范的《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专项信用报告》，无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专项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河南”网站（<https://credit.henan.gov.cn>）下载。上述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

3.8 本项目不得转包和违法分包。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市场主体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市场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市场主体库信息原件。市场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 2025年12月4日至2025年12月10日, 每天上午08:00至12:00; 12:00至18: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
3. 方式: 潜在响应人需通过 <http://zpggzyjyzx.zhenping.gov.cn/> 登录交易系统进行文件下载;
4.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 2025年12月16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

五、开启:

1. 时间: 2025年12月16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网上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上发布。公告期限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企业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按照下载专区中操作手册的要求, 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 因供应商无需现场参与开标, 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 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

字交流, 严重问题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0512-58188538。不见面开标过程中, 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 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 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30分钟内), 将被退回投标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应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2. 二次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 请供应商在签到结束后, 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 谈判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 请供应商及时在规定的时间段内填报二次报价。二次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3. 监督人: 镇平县财政局;

联系方式: 0377-65910598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镇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镇平县健康路中段东侧

联系人：王政

联系电话：1773955121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古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明

电话：15303773237

地址：河南省安阳市汤阴县城关镇集贤路 15 号院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明

联系方式：15303773237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主要对G207、北大街、雪枫路、幸福路、将军路、泰山路等6条市政道路雨水管网进行改造提升，共改造雨水管道 24.805km，其中DN300管道 4.82km, DN600 管道6.11km, DN800管道4.21km, DN1000管道3.66km, DN1200管道4.56km, DN1500管道 1.445km，雨水收集井802个，雨水收集子471个。

二、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一标段：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地勘，包括工程地质勘察、既有管线探测、不良地质专项调查，提供岩土工程勘察报告、管线探测成果表及相关图件，提供详细地质资料，查明、分析、评价建设场地的地质、地理环境特征和岩土工程条件并提出合理基础建议（提供具体的勘察方案，方案应包含探孔的位置、数量、深度等）；以及工程施工、验收所需要的配合服务等。

第二标段：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地形图、施工图设计等相关设计成果，施工期间提供驻场服务，图纸审查配合服务，工程竣工验收及竣工图审核等。

第三标段：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变更前后的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编制、按照评审后的审核报告修改招标控制价、实施过程中进行工程量计量、合同审查、编制造价控制目标、进度款拨付审核、变更价款分析及审核、签证价款审核、索赔审核、参与材料设备询价、处理协调造价相关问题、涉及工程造价的隐蔽工程量核实和记录、项目竣工结算审核、竣工决算编制、配合审计（评审）工作并接受相关部门的业务指导和核查等工作。

三、服务要求：

第一标段：在合同签订后限期内完成沿线带状工程地质勘察、既有排水管线精准探测、不良地质专项调查，出具岩土工程勘察报告、管线探测成果表及相关图件，满足《市政公用工程勘察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25年版）要求。

第二标段：在勘察成果验收后限期内完成施工图设计，设计深度须满足《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25 年版）要求，并通过专家评审。

（1）文本文件：包括总体设计理念、定位及功能分析、总平面布局、交通组织规划、重要节点设计、各类技术经济指标等；

（2）图纸文件：包括总平面图、交通组织方案图、重要节点方案设计图及效果图等能反

映设计意图的其他图纸。

(3) 成果形式:

投标阶段成果: 电子版方案成果, 文字按照要求, 图表A4横版排版, 按照全部建设范围进行整体设计。不得出现投标单位名称、项目负责人名称或设计人名称。

最终成果: 纸质成果, 方案成果及施工图成果。包括设计文件和设计图纸, 在扉页标注设计单位名称、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设计单位印章。

第三标段: 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变更前后的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编制、按照评审后的审核报告修改招标控制价、实施过程中进行工程量计量、合同审查、编制造价控制目标、进度款拨付审核、变更价款分析及审核、签证价款审核、索赔审核、参与材料设备询价、处理协调造价相关问题、涉及工程造价的隐蔽工程量核实和记录、项目竣工结算审核、竣工决算编制、配合审计(评审)工作并接受相关部门的业务指导和核查等工作。

四、其他要求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地方、行业相关规范、标准要求, 并通过相关部门审查或评审。

服务期限:

第一标段: 15日历天完成地质勘察并提交地质勘察报告, 服务至本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第二标段: 30日历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成果, 服务至本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第三标段: 15日历天内完成招标控制价和工程量清单的编制并服务至完成竣工结(决)算评审(审计)。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表

条款名称	内容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点____分 考察地点：_____。
磋商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点____分 召开地点：_____。
中小企业	1. 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 <u>其他未列明行业</u>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比例 <u>20</u> %。 2. 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
项目预算	第一标段：25.80万元 第二标段：75.54万元 第三标段：27.79万元
响应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60日历天

响应文件数量	电子响应文件：1份
上传截止时间	2025年12月16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5年12月16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是否委托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代理费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采购机构不收费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 收费标准：《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按照服务类计算。
磋商保证金	依据豫财购〔2022〕5号规定，不要求递交磋商保证金
履约担保	依据豫财购〔2022〕5号规定，本项目不收取履约担保。
供应商要求	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供应商备选方案	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递交备选方案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p>上传电子文件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供应商应在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并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和上传递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nyTF格式）。供应商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并认真检查电子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供应商所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不予退回。 如成交按照采购人需求提供完整的纸质响应文件，纸质响应文件需与电子版响应文件一致。
竞争性磋商小组的组建	竞争性磋商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名，从相关专家库中抽取社会评审专家2名。
公告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将成交人的情况在本采购项目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告。若有异议需在法定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

知识产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采购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成交人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磋商文件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成交候选人，在磋商有效期内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少于三个的，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同义词语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采购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甲方”和“乙方”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供应商”进行理解。
其他补充事宜	<p>1.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提出质疑，两次或多次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质疑予以拒收。</p> <p>2. 依据豫发改公管〔2019〕198号文要求，供应商响应文件制作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作废标处理，需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p> <p>3. 资格审查方式：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p>
其他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p> <p>各供应商：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技术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简称“政采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p>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联合体

1.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1. 2 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 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2. 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

2. 2 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表》。

2. 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 1 若《供应商须知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磋商前答疑会，则供应商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 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磋商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4. 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4. 1. 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4. 1. 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磋商，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 1. 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以及财政局的具体规定。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 中小企业定义：

4.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4.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表》。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如涉及）。

4.4 正版软件

4.4.1 依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

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响应无效。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4.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4.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4.5.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4.6 采购需求标准

4.6.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6.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5. 采购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本次采购有关的费用，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6. 采购范围及适用法律

6.1 本次采购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6.2 “监督管理部门”是指镇平县财政局。

6.3 “货物”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与本次采购相关的服务。

6.4 “服务”指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应承担的服务。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7.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7.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7.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8.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正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文件内容以公告的形式告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该补充文件将成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替代所修正的部分。

8.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酌情延长上传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将顺延上传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4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网上受理，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采购公告、变更公告、澄清公告等）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分平台）》等媒体发布，请潜在供应商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供应商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失误，责任自负。

8.5 供应商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更正的最新磋商文件（电子答疑文件），如有则需下载最新的磋商文件，并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响应文件并上传。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9. 响应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磋商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供应商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供应商应当对所参与采购包对应第二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响应，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9.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磋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的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0. 响应文件构成

10.1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10.2 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10.3 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或企业电子营业执照生成并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其加密版本，根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下载平台要求，具体详见《响应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操作手册—投标单位》。否则，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10.4 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5 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的货物、服务或工程已对第二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6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10.7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报价

11.1 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所投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品牌、型号、单价、数量、总价等。

11.2.2 服务项目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供应商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响应无效。

11.5 本项目将按供应商所提交的单价和总价来支付本项目所需的费用。对供应商没有填写单价和总价的内容，将被认为这些项目费用已包括在报价中。

11.6 磋商结束，供应商进行网上最终报价。

11.7 本次采购设有预算，供应商最终报价超过预算的，磋商小组将不予评议。

11.8 供应商的所有报价不得低于成本恶意竞争。

12. 响应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应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少于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其响应无效。成交人的响应有效期延长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

12.2 特别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13.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电子响应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响应文件。

13.2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CA或电子营业执照加盖电子签章。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4. 响应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或镇平县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在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制作软件生成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未在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受理。

14.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响应文件。

15. 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采购文件规定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最终电子响应文件以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最后一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准。上传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响应文件。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编制、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特点和采购实际需求编制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制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应由采购人审核并确认。

二、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邀请供应商参加磋商

竞争性磋商文件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后，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按照公告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并递交响应文件。

三、组建磋商小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竞争性磋商小组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质疑、评估、比较、评分，组织磋商和最后报价。

评审专家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评审专家应当在评审报告上使用本人CA锁进行签章，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评审活动结束，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017〕9号）的规定，发放劳务报酬。

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违反规定行为的，不得获取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四、解密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解密：供应商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的CA或电子营业执照扫码进行加密，供应商在解密前须自行检查CA或电子营业执照的有效性。解密时未在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后30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五、评审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主要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其中包括：

1. 资格性审查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备注
1	满足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具备的资格要求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p> <p>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 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p> <p>3. 2 第一标段供应商须具备工程勘察专业（岩土工程（勘察））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勘察综合资质。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技术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须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p> <p>第二标段供应商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甲级以上资质，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技术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须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p> <p>第三标段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证。</p> <p>3.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p> <p>3.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p> <p>3.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纳税及社保缴费凭证（新成立公司以成立时间为准），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能够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p> <p>3.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p>	/

		<p>3.7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和《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在河南省注册的市场主体仅需提供规范的《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专项信用报告》，无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专项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河南”网站（https://credit.henan.gov.cn）下载。上述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p> <p>3.8 本项目不得转包和违法分包。</p>	
2	中小企业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p>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须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p> <p>1. 供应商单独参与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2. 如采购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p>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3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件一致
2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按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和要求签字、盖章
3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3. 响应性审查

1	响应内容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	----------

2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	质量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	磋商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5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在规定的报价要求范围之内，未超出最高限价

1. 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检查供应商响应文件制作内容的完整度和符合性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

2. 只有通过以上审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方可进入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 技术（服务）审查。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审查各供应商所响应设备的技术指标、技术性能、产品技术说明或项目方案、人员配备等是否符合最低要求。

4. 综合比较与评价。对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的符合性和技术响应程度、项目方案或技术响应程度、综合实力、售后服务以及报价等因素，进行综合评比。

5.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5. 1 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5. 1. 1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5. 1. 2 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承诺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5. 1. 3 授权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 1. 4 电子响应文件未使用CA或电子营业执照认证并加密的；

5. 1. 5 其他不符合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5. 2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5. 2.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的；

5. 2. 2 报价具有选择性；

5. 2. 3 未进行最后报价或最后报价高于采购人预算的。

6. 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和最后报价

6.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6.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过评标系统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具体磋商内容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实际情况确定。

6.4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通过评标系统以在线形式提交承诺，并用CA或电子营业执照签章。

6.5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6.5.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6.5.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6.6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通过电子评标系统向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发出要求最后报价要求，各供应商在会员系统中收到有关信息后，必须在规定时间内给出答复，并在签章后提交。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规定的情形除外。最后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6.7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6.8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7. 最后报价的算术修正及政策调整

最后报价须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内容，最后报价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8.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8.1 本项目采用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8.2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8.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8.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9.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9.1 磋商小组将根据各供应商的评审排序以及磋商文件中关于成交候选人的相关规定，确定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名单，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排名顺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9.2 磋商小组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9.3 磋商小组根据上述供应商排序，依次推荐排序前3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10. 报告违法行为

10.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第一标段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磋商报价：15分 技术部分：60分 综合部分：25分	
2	磋商报价（15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5分。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技术部分（60分）	项目总体实施方案（10分）	本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主要管理流程、运作流程图、服务措施、信息反馈渠道及处理机制，服务成果达到服务标准。根据各供应商实施方案的内容是否符合以下标准进行评审： 第一档：内容详实完整、条理清晰、有可量化的操作措施且切实可行，得10分。 第二档：内容比较完整、有可量化的操作措施、具有可操作性，得6分。 第三档：内容有明显缺失、不完整，得3分。 第四档：未提供得0分。
		内部管理制度（10分）	具有财务管理、质量控制制度、时效控制制度、风险控制制度、技术档案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 根据各供应商的规章制度是否符合以下标准进行评审： 第一档：内容详实完整、条理清晰、有可量化的操作措施且切实可行，得10分；

		<p>第二档：内容比较完整、缺乏可量化的操作措施、可操作性差，得6分。</p> <p>第三档：内容有明显缺失、不完整，得3分。</p> <p>第四档：未提供得0分。</p>
	重点与难点分析（10分）	<p>第一档：对本项目工作的重点与难点分析全面、透彻，能做出针对性、可行性的措施 人员配备合理，得10分；</p> <p>第二档：对本项目工作的重点与难点分析合理，能做出可行的措施，得6分；</p> <p>第三档：内容笼统，对本项目工作的重点与难点分析与本项目实际不符，得3分；</p> <p>第四档：未提供不得分</p>
	质量保证措施（6分）	<p>质量目标明确，并有实现质量目标的保障措施，各阶段具有保证质量的工作内容、工作方法、工作重点、难点分析及相关的处理措施。根据各供应商的质量保证措施是否符合以下标准进行评审：</p> <p>第一档：内容详实完整、条理清晰、有可量化的操作措施且切实可行，得6分。</p> <p>第二档：内容比较完整、缺乏可量化的操作措施、可操作性差，得3分。</p> <p>第三档：内容有明显缺失、不完整，得1分。</p> <p>第四档：未提供得0分。</p>
	进度保障措施（6分）	<p>服务进度控制措施包括进度计划、人员配备、资源配置计划、在服务期限内完成项目任务的承诺且具有进度控制措施和处理方法。根据各供应商的进度保障措施是否符合以下标准进行评审：</p> <p>第一档：内容详实完整、条理清晰、有可量化的操作措施且切实可行，得6分。</p> <p>第二档：内容比较完整、缺乏可量化的操作措施、缺</p>

		<p>乏条理性，可操作性差，得3分。</p> <p>第三档：内容有明显缺失、不完整，得1分。</p> <p>第四档：未提供得0分。</p>
	业务操作流程（6分）	<p>有完善的工作流程、工作计划及实施时间，体现标准化服务，管理服务水平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根据各供应商的业务操作流程是否符合以下标准进行评审：</p> <p>第一档：内容详实完整、条理清晰、有可量化的操作措施且切实可行，得6分。</p> <p>第二档：内容比较完整、操作流程缺乏条理性、可行性。得3分。</p> <p>第三档：内容有明显缺失、不完整，得1分。</p> <p>第四档：未提供得0分。</p>
	风险管理措施（6分）	<p>项目风险防控管理措施包括项目评审的事前、事中、事后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根据各供应商的风险管控措施是否符合以下标准进行评审：</p> <p>第一档：内容详实完整、条理清晰、有可量化的操作措施且切实可行，得6分。</p> <p>第二档：内容比较完整、有可量化的操作措施、可操作性一般，得3分。</p> <p>第三档：内容有明显缺失、不完整，得1分。</p> <p>第四档：未提供得0分。</p>
	档案管理措施（6分）	<p>评审项目档案管理措施包括档案管理制度、档案存放环境、存放档案的设施设备、档案的存放年限以及档案的可追溯性。根据各供应商的档案管理措施是否符合以下标准进行评审：</p> <p>第一档：内容详实完整、条理清晰、有可量化的操作措施且切实可行，得6分。</p> <p>第二档：内容比较完整、缺乏可量化的操作措施、可操作性差，得3分。</p>

			第三档：内容有明显缺失、不完整，得1分。 第四档：未提供得0分。
4 综合部分（25分）		项目配备人员（6分）	项目组成人员配备合理齐全，除项目负责人外，每提供一个相关专业高级职称的得2分，最高得6分。没有不得分。（上述人员须提供相关证书、劳动合同及企业为其缴纳的2025年1月1日以来连续三个月养老保险证明）
		企业业绩（4分）	2022年1月1日以来，供应商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个得2分，最多得4分。 (备注：要求业绩提供业绩合同、时间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
		项目负责人（3分）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有相关从业经验得1.5分，此项最多得3分。 1. 相关从业经验证明材料：提供担任项目负责人的业绩合同和成果文件关键页，否则不认可。 2. 企业业绩和项目负责人业绩不能同时计算。
		服务承诺（10分）	(1) 服务承诺内容完善，积极配合采购人工作、为采购人排忧解难，服从安排，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服务工作，得5分；服务承诺内容相对完善，较为配合采购人工作，服从采购人的安排，能解决工程中的问题，得3分；服务承诺内容基本完善，能够配合采购人的工作，服从采购人的安排，基本能解决工程中的问题，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2) 承诺项目拟投入人员亲自到场服务，否则视为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具有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的在岗履职尽责的承诺。承诺合理，依法依规，内容详实，可行性强，得5分；承诺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依法依规，基本详实，基本可行，得3分；

		承诺不够合理、内容不够详实，可行性差，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信用评价 (2分)	诚信指数高的供应商，在参加镇平县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享受政策支持，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中，诚信评价为满分的得2分，90~99分（不含90分）之间得1分，90分以下的不得分；在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项目中，诚信评价为满分的给予报价2%的价格扣除，90~99分（不含90分）之间的给予报价1%的价格扣除，90分以下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供应商可在公告发布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期间，登录“镇平县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 http://zhenpingweb.zcxy.caizj.nanyang.gov.cn:8008/#/ 在线打印并提交《镇平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的依据。

第二标段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磋商报价：15分 技术部分：55分 综合部分：30分	
2	磋商报价 (15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5分。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技术部分（55分）	项目设计规划理解（10分）	<p>设计方案须充分细致了解项目所在地情况，准确把握项目实施目的，内容至少应包括工程项目背景、工作目标、工作内容及总体设计原则等内容：</p> <p>内容齐全、结构清晰、表述准确、主题明确得10分；</p> <p>内容较齐全、结构较清晰、表述较准确、主题较明确得7分；</p> <p>内容齐全但表述不清晰的得4分，</p> <p>内容不齐全得1分</p> <p>不提供不得分。</p>
		总体方案（15分）	<p>总体设计思路需在正确把握项目建设目标和项目定位的基础上，满足业主的实际功能需求；内容至少应包括方案总体设计、必要图纸等：</p> <p>内容齐全、结构清晰、表述准确、主题明确得15分，</p> <p>内容较齐全、结构较清晰、表述较准确、主题较明确得10分，</p> <p>内容齐全但表述不清晰的得5分，</p> <p>内容不齐全得1分</p> <p>不提供不得分。</p>
		设计的质量、进度保障措施（10分）	<p>为保证设计的质量、进度而采取的技术措施，可从企业质量体系、组织措施、内部校审等方面比较：</p> <p>内容齐全、结构清晰、表述准确、主题明确得10分，</p> <p>内容较齐全、结构较清晰、表述较准确、主题较明确得7分，</p> <p>内容齐全但表述不清晰的得4分，</p> <p>内容不齐全得1分</p> <p>不提供不得分。</p>
		对项目的设计特点、关键技术问题	<p>(1) 对本项目的设计特点、关键性技术问题分析和处理措施合理，可行程度较好的得10分；</p> <p>(2) 对本项目的设计特点、关键性技术问题分析和处</p>

		<p>的认识及其 对策措施 (10分)</p>	<p>理措施一般的得7分； (3) 对本项目的设计特点、关键性技术问题分析和处理措施较差的得3分； (4) 没有本项描述的得0分。</p>
		<p>后续服务措 施 (10分)</p>	<p>(1) 后续服务工作安排及承诺满足要求，保障有力， 措施完善切实可靠的得10分； (2) 后续服务工作安排及承诺基本满足要求，保障措 施基本完善的得7分； (3) 后续服务工作安排及承诺不满足要求，保障措施 不完善的得3分； (4) 没有本项描述的得0分。</p>
4	综合部分 (30分)	<p>企业业绩及 荣誉 (10)</p>	<p>1. 2022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投标 人承担过类似项目设计的，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多得 6分。（投标文件中附合同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 分。） 2、2022年1月1日（以证书颁发时间为准）以来，投标 人承担过的类似项目获得过优秀工程设计奖，每项得2 分，最高得4分。（投标文件中附获奖证书扫原件描 件，否则不得分。）</p>
		<p>项目负责人 业绩 (4 分)</p>	<p>2022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作为项 目负责人承担过类似项目设计的，每提供一份得2分， 最多得4分。（投标文件中附合同原件扫描件，否则不 得分。项目负责人以合同中明确的为准。“企业业 绩”与“项目负责人业绩”不可重复计分。）</p>
		<p>项目管理机 构 (4分)</p>	<p>项目组成人员配备合理齐全，除项目负责人外，每提 供一个相关专业高级职称或注册证书的得1分，最高得 4分。没有不得分（上述人员须提供相关证书、劳动合 同及企业为其缴纳的2025年1月1日以来连续三个月的 社会保险证明，同一人员有多个证件的，按最高计算</p>

		一次，不累计。)
服务承诺 (10分)		<p>(1) 服务承诺内容完善，积极配合采购人工作、为采购人排忧解难，服从安排，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服务工作，得5分；服务承诺内容相对完善，较为配合采购人的工作，服从采购人的安排，能解决工程中的问题，得3分；服务承诺内容基本完善，能够配合采购人的工作，服从采购人的安排，基本能解决工程中的问题，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p>(2) 承诺项目拟投入人员亲自到场服务，否则视为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具有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的在岗履职尽责的承诺。承诺合理，依法依规，内容详实，可行性强，得5分；承诺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依法依规，基本详实，基本可行，得3分；承诺不够合理、内容不够详实，可行性差，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信用评价 (2分)		诚信指数高的供应商，在参加镇平县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享受政策支持，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中，诚信评价为满分的得2分，90~99分（不含90分）之间得1分，90分以下的不得分；在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项目中，诚信评价为满分的给予报价2%的价格扣除，90~99分（不含90分）之间的给予报价1%的价格扣除，90分以下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供应商可在公告发布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期间，登录“镇平县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 http://zhenpingweb.zcxy.caizj.nanyang.gov.cn:8008/#/ 在线打印并提交《镇平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的依据。

第三标段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磋商报价：15分 技术部分：60分 综合部分：25分	
2	磋商报价（15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frac{\text{磋商基准价}}{\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15\text{分}$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技术部分（60分）	项目总体实施方案（10分）	本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主要管理流程、运作流程图、服务措施、信息反馈渠道及处理机制，服务成果达到服务标准。根据各供应商实施方案的内容是否符合以下标准进行评审： 第一档：内容详实完整、条理清晰、有可量化的操作措施且切实可行，得10分。 第二档：内容比较完整、有可量化的操作措施、具有可操作性，得6分。 第三档：内容有明显缺失、不完整，得3分。 第四档：未提供得0分。
		内部管理制度（10分）	具有财务管理制度、质量控制制度、时效控制制度、风险控制制度、技术档案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根据各供应商的规章制度是否符合以下标准进行评审： 第一档：内容详实完整、条理清晰、有可量化的操作

		<p>措施且切实可行，得10分；</p> <p>第二档：内容比较完整、缺乏可量化的操作措施、可操作性差，得6分。</p> <p>第三档：内容有明显缺失、不完整，得3分。</p> <p>第四档：未提供得0分。</p>
	重点与难点分析（10分）	<p>第一档：对本项目工作的重点与难点分析全面、透彻，能做出针对性、可行性的措施 人员配备合理，得10分；</p> <p>第二档：对本项目工作的重点与难点分析合理，能做出可行的措施，得6分；</p> <p>第三档：内容笼统，对本项目工作的重点与难点分析与本项目实际不符，得3分；</p> <p>第四档：未提供不得分</p>
	质量保证措施（6分）	<p>质量目标明确，并有实现质量目标的保障措施，各阶段具有保证质量的工作内容、工作方法、工作重点、难点分析及相关的处理措施。根据各供应商的质量保证措施是否符合以下标准进行评审：</p> <p>第一档：内容详实完整、条理清晰、有可量化的操作措施且切实可行，得6分。</p> <p>第二档：内容比较完整、缺乏可量化的操作措施、可操作性差，得3分。</p> <p>第三档：内容有明显缺失、不完整，得1分。</p> <p>第四档：未提供得0分。</p>
	进度保障措施（6分）	<p>服务进度控制措施包括进度计划、人员配备、资源配置计划、在服务期限内完成项目任务的承诺且具有进度控制措施和处理方法。根据各供应商的进度保障措施是否符合以下标准进行评审：</p> <p>第一档：内容详实完整、条理清晰、有可量化的操作措施且切实可行，得6分。</p>

		<p>第二档：内容比较完整、缺乏可量化的操作措施、缺乏条理性，可操作性差，得3分。</p> <p>第三档：内容有明显缺失、不完整，得1分。</p> <p>第四档：未提供得0分。</p>
	业务操作流程（6分）	<p>有完善的工作流程、工作计划及实施时间，体现标准化服务，管理服务水平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根据各供应商的业务操作流程是否符合以下标准进行评审：</p> <p>第一档：内容详实完整、条理清晰、有可量化的操作措施且切实可行，得6分。</p> <p>第二档：内容比较完整、操作流程缺乏条理性、可行性。得3分。</p> <p>第三档：内容有明显缺失、不完整，得1分。</p> <p>第四档：未提供得0分。</p>
	风险管理措施（6分）	<p>项目风险防控管理措施包括项目评审的事前、事中、事后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根据各供应商的风险管控措施是否符合以下标准进行评审：</p> <p>第一档：内容详实完整、条理清晰、有可量化的操作措施且切实可行，得6分。</p> <p>第二档：内容比较完整、有可量化的操作措施、可操作性一般，得3分。</p> <p>第三档：内容有明显缺失、不完整，得1分。</p> <p>第四档：未提供得0分。</p>
	档案管理措施（6分）	<p>评审项目档案管理措施包括档案管理制度、档案存放环境、存放档案的设施设备、档案的存放年限以及档案的可追溯性。根据各供应商的档案管理措施是否符合以下标准进行评审：</p> <p>第一档：内容详实完整、条理清晰、有可量化的操作措施且切实可行，得6分。</p> <p>第二档：内容比较完整、缺乏可量化的操作措施、可</p>

			<p>操作性差，得3分。</p> <p>第三档：内容有明显缺失、不完整，得1分。</p> <p>第四档：未提供得0分。</p>
4 4	综合部分（25分）	项目配备人员（4分）	<p>投标人拟派项目组成人员具有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每有1名得2分，最多得4分（不包含拟派项目负责人）；</p> <p>（上述人员须提供相关证书、劳动合同及企业为其缴纳的2025年1月1日以来连续三个月养老保险证明）</p>
		企业业绩（4分）	<p>2022年1月1日以来，供应商承担过造价咨询类似项目业绩的每个得2分，最多得4分。</p> <p>（备注：要求业绩提供造价咨询合同、时间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p>
		项目负责人（3分）	<p>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有相关从业经验得1分，具有高级职称证书加2分，此项最多得3分。（需提供证书扫描件）</p> <p>1. 相关从业经验证明材料：提供担任项目负责人的业绩合同，否则不予认可。</p> <p>2. 企业业绩和项目负责人业绩不能同时计算。</p>
		服务承诺（12分）	<p>（1）服务承诺内容完善，积极配合采购人工作、为采购人排忧解难，服从安排，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服务工作，得6分；服务承诺内容相对完善，较为配合采购人工作，服从采购人的安排，能解决工程中的问题，得3分；服务承诺内容基本完善，能够配合采购人的工作，服从采购人的安排，基本能解决工程中的问题，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p>（2）承诺项目拟投入人员亲自到场服务，否则视为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具有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的在岗履职尽责的承诺。承诺合理，依法依</p>

		规，内容详实，可行性强，得6分；承诺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依法依规，基本详实，基本可行，得3分；承诺不够合理、内容不够详实，可行性差，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信用评价 (2分)	诚信指数高的供应商，在参加镇平县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享受政策支持，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中，诚信评价为满分的得2分，90~99分（不含90分）之间得1分，90分以下的不得分；在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项目中，诚信评价为满分的给予报价2%的价格扣除，90~99分（不含90分）之间的给予报价1%的价格扣除，90分以下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供应商可在公告发布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期间，登录“镇平县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 http://zhenpingweb.zcxy.caizj.nanyang.gov.cn:8008/#/ 在线打印并提交《镇平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的依据。

备注：严格执行《镇平县政府采购负面清单》，根据实际项目需要设置科学合理的评分因素及分值。

11.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宣布本项目终止：

11.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11.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1.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12. 若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将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等规定执行。

六、成交通知及签订合同

1. 成交结果公布

1.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上发布成交公告。

1.2 如项目终止，成交结果公告以“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2.发出成交通知书

2.1 根据成交结果，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向成交供应商发出电子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可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自行打印加盖电子签章的成交通知书。

2.2 《成交通知书》是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重要依据，对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具有法律效力。

3.签订合同

3.1 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及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逾期无故不签订的，按《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有关规定处理。

3.2 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的承诺以及确认材料，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3 如果成交供应商不按其响应文件承诺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七、质疑与答复

1.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4号令）的有关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制，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3.接收质疑的方式：

3.1 在线接收，请质疑人上传质疑函原件扫描件到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或镇平县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并电话通知到项目负责人。

3.2 书面提交，请质疑人将质疑函原件送达或邮寄至采购单位联系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及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4.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八、注意事项

1. 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疑问，应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1个工作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2. 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磋商，随时接受磋商小组的询问、质疑，并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答复。

3.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磋商的全部费用。

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技术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简称“政采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说明：

1. 合同类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的典型合同类别，结合采购标的的实际情况确定。合同文本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包含法定必备条款和采购需求的所有内容，并至少包括以下内容：标的名称，采购标的质量、数量（规模），履行时间（期限）、地点和方式，包装方式，价款或者报酬、付款进度安排、资金支付方式，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等。

2. 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3.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4.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4. 政府采购合同设定预付款支付方式的，预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50%；对于中小企业，预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70%。

5.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约定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明确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供应商付款的条件。

6. 采购文件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提出具体要求的，政府采购合同应当载明对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和履约验收相关条款，必要时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 当采购项目涉及数据中心相关设备、运维服务时，采购需求应当符合《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库〔2023〕7号）的有关要求，并在合同中明确对相关指标的验收方式和违约责任。

建设工程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委托人：

承接人：

签订日期：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_____

承接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结合本项目具体 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_____项目事宜，签订本合同，共同遵照执行。

1 本合同签订依据

1.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相关法律。

1. 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管理法规和规章。

1. 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2 项目申请报告编制依据

2. 1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2. 2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规范是：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

3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 1 合同书

3. 2 甲方技术要求

4 本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项目工作要求

4. 1 项目名称：_____

4. 2 项目概况：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主要对G207、北大街、雪枫路、幸福路、将军路、泰山路等6条市政道路雨污水管网进行改造提升，共改造雨污水管道 24.805km，其中DN300管道 4.82km，DN600 管道6.11km，DN800管道4.21km，DN1000管道3.66km，DN1200管道4.56km，DN1500管道 1.445km，雨水收集井802个，雨水收集子471个。

4. 3 服务内容：地勘/设计/造价咨询服务。

4. 4 工作要求：

第一标段：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地勘，包括工程地质勘察、既有管线探测、不良地质专项调查，提供岩土工程勘察报告、管线探测成果表及相关图件，提供详细地质资料，查明、分析、评价建设场地的地质、地理环境特征和岩土工程条件并提出合理

基础建议（提供具体的勘察方案，方案应包含探孔的位置、数量、深度等）；以及工程施工、验收所需要的配合服务等。

第二标段：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地形图、施工图设计等相关设计成果，施工期间提供驻场服务，图纸审查配合服务，工程竣工验收及竣工图审核等。

第三标段：镇平县老城区道路排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变更前后的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编制、按照评审后的审核报告修改招标控制价、实施过程中进行工程量计量、合同审查、编制造价控制目标、进度款拨付审核、变更价款分析及审核、签证价款审核、索赔审核、参与材料设备询价、处理协调造价相关问题、涉及工程造价的隐蔽工程量核实和记录、项目竣工结算审核、竣工决算编制、配合审计（评审）工作并接受相关部门的业务指导和核查等工作。

4.5 甲方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甲方应在签订合同后提供必需的有关技术、基础资料和调研踏勘配合支持，甲方应将编制项目申请报告所需的有关技术、基础资料及时提供给乙方。对乙方以自身的专业知识就有关技术、基础资料的准确性所进行的核实工作，甲方应给予必要的协助。

6 费用

6.1 本次咨询服务费合同价为 元（大写：人民币 万元）

7 支付方式

7.1 款项支付进度：

双方协商。

7.2 以上支付均以银行转账方式进行（乙方需提供相应的增值税普票）。

7.3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为：

户 名：

税 号：

单位地址：

电话号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8 双方责任

8.1 甲方责任

8.1.1 甲方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及 正确性等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编制项目申请报告。甲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超 过规定期限5 天以内，乙方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交付本项目可研及项目建议书文件时间顺延；甲方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7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报告的时间。

8.1.2 甲方变更委托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 成乙方编制本项目可研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8.1.3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已开始报告编制工作的甲方应根据本项目可研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相应的工作报酬。

8.1.4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技术成果文件时，须征得乙方的同意。

8.2 乙方责任

8.2.1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技术服务成果的编制工作，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內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技术成果文件。对提交的技术成果文件的质量负责并且满足相关主管部门审核要求。

8.2.2 项目技术成果文件及相关资料合理使用年限为10年。

8.2.3 乙方对技术成果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8.2.4 乙方交付技术成果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部门组织的评审或审查，并根据评审或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工作范围的內容做必要调整补充，直至通过审查为止。

8.2.5 在本项目后续服务期间，乙方应根据甲方需要和要求，对成果内容做出调整和补充，不再额外收取费用。

9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将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 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10 争议解决

本建设工程技术服务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各自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 违约责任

11.1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其中一方未经对方同意终止或解除合同，违约方须向对方支付合同金额30%的违约金。

11.2 乙方提供的技术成果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甲方要求或者不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或因乙方原因致使技术服务成果未通过政府相关部门审查或确认的（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方案提出过书面异议，但甲方仍坚持按所提供的方案要求乙方执行的情况除外），甲方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修改完成并确保审查通过。

11.3 由于乙方原因，未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技木成果交付内容和交付时间履行，按每延误一天 2000 元作为逾期违约金，累计计算最高不超过本合同金额，但甲方未按时提供前期基础资料须顺延的时间除外。

11.4 任何一方违约，必须承担由此而产生的律师费以及追溯债务所产生的业务费、交通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最高不超过本合同金额。

12 合同生效及其他

12.1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2.2 本项目咨询服务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 陆 份，甲方 叁份，乙方叁份，并每份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3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应到项目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2.4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2.5 双方同意在本合同中所填写的地址、电话、传真作为对方、法院等通知或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任何一方在本合同内容中所填写的地址、电话、传真等方式变更时，立即以书面或对方认可其他形式通知，否则仍按照在本合同中所填写的地址、电话、传真作为对方通知或法律文书的送达，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自行承担。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编制文件须知

1. 供应商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 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供 应 商: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名)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一、响应函格式

响应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包含响应文件组成第1项至第____项的响应文件电子版本一份。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并郑重承诺如下：

1. 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3. 若成交，我方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或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或服务质量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4. 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报价一览表格式：

服务类

项目名称、标段	
项目编号	
投标人	
磋商报价	大写： (¥：)
服务期限	
服务质量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备注	

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营业执照副本、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审计或财务报告、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资质证书、项目负责人相关证明材料、无行贿承诺，信用报告和网页查询截图等；

审计或财务报告说明：

1. 提供本单位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2. 供应商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声明函

_____（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_____（公司全称）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技术部分；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注：后附拟派人员证件的扫描件。

表格可自行增加

七、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 本次采购在电子响应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分，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 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_____

承诺人法定地址：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话：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
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
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
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
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镇平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